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6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工程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该合同为工程合同,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的影响所造成的风险。合同各方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2.合同履行对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拟签署重大工程合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公司已与厦门兆琮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签订重大工程合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公司与厦门兆琮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2018P02 地块(薛岭地块)室内精装修工程Ⅱ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暂定价金额为人民币 106,129,445.00 元。

该工程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本次合同金额,本合同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厦门兆琮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25LQ04D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晓毓

注册资本:24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10 月 16 日

住所:厦门市湖里区台湾街 257 号天地花园 C 幢 10 层 H01 单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2、企业名称: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3048471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董文祥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4 年 6 月 22 日

住所:济南市工业南路 89 号

经营范围:建筑业企业资质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公路、铁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电力、石油化工、市政公用、通信、机电工程的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和项目管理;地基与基础、预拌混凝土、电子与智能化、消防设施、桥梁、隧道、钢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机电安装、建筑幕墙、古建筑、照明工程、公路路面、公路路基、公路交通、铁路电务、铁路电气化、机场场道、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水利水电机电安装、河湖整治、输变电、核工程、环保、园林绿化工程、安防工程、预应力、爆破、特种工程等各类别工程的承包、设计、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建筑材料(不含水泥)的生产、销售;建筑机械租赁;工程规划、设计、技术研究、开发、咨询与管理服务,人防工程、风景园林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咨询,建筑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勘察;预制构件加工;房屋建筑、公路工程、铁路工程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对手方其他情况

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上一会计年度与本次交易对手方未发生过类似业务。本次交易对手方实力较强,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合同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工程名称:2018P02 地块(薛岭地块)室内精装修工程Ⅱ标段

2、建设单位(全称):厦门兆琮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总承包人(全称):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4、承 包 人(全称):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工程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枋湖片区成功大道与金山西路交叉口东北侧

6、工程内容:室内装饰、水电工程施工

7、合同工期:总工期 440 日历天(该工期包含工法交付样板房和公区工期、临时设施搭设时间、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并综合考虑主体工程完工前进场施工以及所有专业单位交叉施工的因素)

8、合同价款:金额(大写)(含增值税)人民币:壹亿零陆佰壹拾贰万玖仟肆佰肆拾伍元整

9、合同生效:本合同三方约定叁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该合同金额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1.66%。合同履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为履行该合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履行。

五、风险提示

该合同为工程合同,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的影响所造成的风险。合同各方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该合同的履行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七、备查文件

《2018P02 地块(薛岭地块)室内精装修工程Ⅱ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新界泵业　　公告编号:2020-032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1)会议通知发出时间:2020 年 6 月 12 日;

(2)会议通知发出方式:书面及通讯方式。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时间:2020 年 6 月 12 日 19:00;

(2)会议地点: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3、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人数 6 人,其中独立董事牟介刚、甘为民、周岳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1)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许敏田先生,并对董事会紧急召开情况进行了说明;

(2)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会议召开的合法性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由全资子公司新界泵业(浙江)有限公司承接置出资产的议案》。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拟将截至重组评估基准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资产(扣除预留货币资金 1,500 万元以及 2019 年 5 月 7 日实施的分红款项)及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与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所持天山铝业全部股份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为配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进行及保证置出资产业务资质的延续性,公司选定全资子公司新界泵业(浙江)有限公司作为置出资产载体,归集并承接置出资产。

独立董事就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许敏田、施召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新界泵业　　公告编号:2020-033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1)会议通知发出时间:2020 年 6 月 12 日;

(2)会议通知发出方式:书面及通讯方式。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时间:2020 年 6 月 12 日 20:00;

(2)会议地点: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3、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人数 3 人,其中监事朱美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1)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宏先生,并对监事会紧急召开情况进行了说明;

(2)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

5、会议召开的合法性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由全资子公司新界泵业(浙江)有限公司承接置出资产的议案》。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拟将截至重组评估基准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资产(扣除预留货币资金 1,500 万元以及 2019 年 5 月 7 日实施的分红款项)及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与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所持天山铝业全部股份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为配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进行及保证置出资产业务资质的延续性,公司选定全资子公司新界泵业(浙江)有限公司作为置出资产载体,归集并承接置出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0-078
债券代码:128107　　债券简称:交科转债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送达。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1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0-079
债券代码:128107　　债券简称:交科转债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0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下午 2:00

网络投票时间 2020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6 月 23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持续督导机构。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2031 号钱江大厦 22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序号	提案内容
1	关于关停化工板块江山基地暨签订《关停及收储补偿协议》的议案

特别说明:

提案 1 项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二)议案具体内容

提案 1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在 2020 年 6 月 25 日下午 4:3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投资部)),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另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现场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4:30。

3. 现场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2031 号钱江大厦 22 楼董事会办公室(证券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瑞、徐倩

电话:0571-87569087

传真:0571-87569352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2031 号钱江大厦 22 楼董事会办公室(证券投资部)(邮编 310051)

2.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通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61

2.投票简称:浙交投票

3.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提案		
1.00	关于关停化工板块江山基地暨签订《关停及收储补偿协议》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①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 1,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②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记名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 / 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 / 本公司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 "√"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中打"√"视为废票处理)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提案					
1.00	关于关停化工板块江山基地暨签订《关停及收储补偿协议》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291　　证券简称:西水股份　　编号:临 2020-018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0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活动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下午 14:30-16:30

●活动方式:网络在线交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以及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 ,下午 14:30-16:30 举行 2020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互动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郭予丰先生、董事会秘书苏宏伟先生以及财务总监田鑫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91　　证券简称:西水股份　　编号:临 2020-019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子公司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为人民币 701,077.34 万元。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0-042
债券代码:112262　　债券简称:15 荣安债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 7月1日(星期三)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1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1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24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宁波钱湖宾馆(宁波市鄞州区东钱湖沙山路28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1.1 选举王久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王丛玮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3 选举蓝冬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4 选举俞康麒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5 选举张蔚欣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2.1 选举蒋岳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郭站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杨华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1 选举唐惠琴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3.2 选举朱科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审议《关于对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授权的议案》

7、审议《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议案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7《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因拟修订的《公司章程》中对于公司监事会规模调整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本次监事会组成人员调整在拟修订的《公司章程》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具有法律效力。

(议案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15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 5 人
1.01	选举王久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王丛玮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3	选举蓝冬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4	选举俞康麒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5	选举张蔚欣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 3 人
2.01	选举蒋岳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郭站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杨华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职工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唐惠琴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朱科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6.00	《关于对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授权的议案》	√
7.00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2020年6月29日 9:00-16:30

2、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证券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用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宁波的时间为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思思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南路700号荣安大厦18F(A)、19F、20F

邮编:315010

电话:0574-87312566 传真:0574-87310668

5、本次会议预期半天,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17,投票简称:荣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和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分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和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如议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7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有效日期:

委托表决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 5 人			
1.01	选举王久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王丛玮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3	选举蓝冬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4	选举俞康麒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5	选举张蔚欣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 3 人			
2.01	选举蒋岳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郭站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杨华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职工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唐惠琴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朱科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6.00	《关于对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授权的议案》	√			
7.00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			

注:1、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议案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表决一栏中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结果,三者中只能选其一。

2、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股东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